

十二、校企合作

目录

12.1 校企联合培养协议	2
12.2 校企共建专业基地（实验室）	26
12.3 企业教师聘任文件扫描	34
12.4 校企导师联合指导毕业设计情况	48
12.5 本科生参加校企共建创新创业基地“揭榜挂帅”项目情况	51
12.6 企业导师讲授创新创业课程（部分）	55
12.7 校企合作共同修订培养方案、协同科研攻关、共建创新创业教育基地	56

12.1 校企联合培养协议

表 12-1 校企合作协议（部分）

序号	校企合作协议名称	协议单位	签订时间	备注
1	校企联合培养协议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2024.11	校企联合培养人才
2	校企联合培养协议	华诺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11	校企联合培养人才
3	校企联合培养协议	湖南联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11	校企联合培养人才
4	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合作协议	长沙智能机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8.3	校企联合培养人才
5	校企合作办学-实训教学基地建设协议	湖南启泰传感器科技有限公司	2019.7	
6	产学研合作协议	深圳市老狗科技有限公司	2021.4	
7	产学研合作协议	华诺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8	
8	产学研合作协议	湖南联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8	
9	校企合作协议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2018.4	
10	校企合作协议	深圳市元创兴科技有限公司	2023.6	
...	...	...	...	...

(1) 校企联合培养协议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校企联合培养协议书

甲 方：	湖南师范大学	乙 方：	力合科技（湖南）
	工程与设计学院		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林海军	乙方代表：	吕琴
地 址：	长沙市麓山路36号	地 址：	长沙市高新区青山路668号
电 话：	0731-88872541	电 话：	18108417841

为进一步深化高校与企业联合培养人才方面的合作，为社会经济发展培养更多创新型高素质工程技术人才，经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同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就组建综合实验班联合培养学生达成以下协议：

一、推荐与选拔

1. 甲乙双方根据企业发展需求并结合学校的专业情况，协商提出进行联合培养的学生专业及人数。甲方在一至三年级学生中，通过学生自愿报名、学校与企业共同考核，最终确定参加校企联合培养的学生，组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电子信息综合实验班。

2. 为使学生在充分自愿的情况下，参与校企联合培养人才的工作，甲乙双方应在学生报名前通过组织学生参观企业、召开宣讲会、解读校企联合培养学生方案等形式，让学生充

分了解校企联合培养的相关情况。

3. 乙方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为参与联合培养的学生提供必要的劳动安全保障。

4. 经选派到乙方参加联合培养的学生，在培养学习期内的人事关系隶属于甲方。

二、教学安排与实施

1. 甲乙双方共同制定学生培养方案并组织实施。培养方案作为学生在综合实验班期间学习实践的重要依据，一经确定须严格执行，原则上不能改动。

2. 乙方应投入一定的办学资源，积极为实验班的学生在企业学习和实践创造条件，安排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参与部分课程的教学及实践环节的指导工作。

3. 为保证学生在联合培养期间有足够的时间完成专业学习，除统一安排的上课或培训时间外，乙方应保证学生有一定时间用于自学或参与企业的其它专业技术活动。

4. 参加联合培养的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的课题原则上选择与乙方工程技术或管理相关的课题，课题由乙方提出后，经甲乙双方论证后予以确定。学生的毕业设计指导教师实行“双导师”制，由甲乙双方商议后确定。

三、学生选拔与退出

1. 每学年第二学期，学院在试点专业按照“充分动员、自愿申请、择优录取、公正公开”的原则，选拔本专业学生

单独编班组建实验班，原则上不再补录。实验班一般按30人组班，原则上不超过该专业总人数的30%，选拔方案由学院制定、学校审定，按照学生申报、专家评价、学院确定、学校备案的程序进行，具有创新潜质或科创经历的学生优先。

2. 实验班学生按照专业培养方案学习，实行学年考核制，考核不合格者退出实验班。考核合格的基本要求如下。

(1) 遵守学校管理制度，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在企业实习阶段，遵守企业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

(2) 学习成绩优良，每学年必修课程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3.2。

(3) 实验班学习过程中，应至少参与1项校级及以上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或校企工程实践计划项目，项目须正常结题，或参加学科竞赛并获得第三等次及以上奖项及以上成绩。

3. 学生因客观原因可申请退出实验班，学校每学期受理一次，受理时间为开学后一周内。

4. 退出实验班学生按学校相关规定回原班级学习，已取得的学分均予认可。其中未完成原班级相应学习要求的，应制定补修计划，部分实验班专设课程的学分成绩可替代专业课程的学分成绩，各卓越班专设课程由学校与学院组织专家论证确定，须补修的课程由学院根据专业培养方案和退出学生的具体情况确定，补修计划报教务处备案。

四、学生日常管理与安排

1. 为保证联合培养工作顺利实施，由甲乙双方相关部门组成工作协调小组，每个班级安排一名班主任，负责落实联合培养学生的教学安排和日常管理。

2. 学生在联合培养期间的日常管理工作主要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定期向甲方通报学生在企业的表现情况，由甲乙双方共同做好学生的思想工作和及时解决学生遇到的具体问题。

3. 乙方负责为学生在企业期间的学习提供食宿及工作工具，并给予学生一定的生活补贴。

五、附则

1. 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2.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3. 本协议从2024年11月6日生效，有效期至2029年11月5日。

甲方（签章）：

2024年11月5日

乙方（签章）：

2024年11月5日

(2) 校企联合培养协议 华诺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校企联合培养协议书			
甲 方:		乙 方:	
甲方代表:	林海军	乙方代表:	孔晓飞
地 址:	长沙市麓山路36号	地 址:	湖南长沙高新区文轩路27号麓谷企业广场B7栋
电 话:	0731-88872541	电 话:	0731-8893-9908

为进一步深化高校与企业联合培养人才方面的合作，为社会经济发展培养更多创新型高素质工程技术人才，经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同华诺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就组建综合实验班联合培养学生达成以下协议：

一、推荐与选拔

1. 甲乙双方根据企业发展需求并结合学校的专业情况，协商提出进行联合培养的学生专业及人数。甲方在一至三年级学生中，通过学生自愿报名、学校与企业共同考核，最终确定参加校企联合培养的学生，组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电子信息综合实验班。

2. 为使学生在充分自愿的情况下，参与校企联合培养人才的工作，甲乙双方应在学生报名前通过组织学生参观企业、召开宣讲会、解读校企联合培养学生方案等形式，让学生充

分了解校企联合培养的相关情况。

3. 乙方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为参与联合培养的学生提供必要的劳动安全保障，并为实习学生购买意外伤害险。

4. 经选派到乙方参加联合培养的学生，在培养学习期内的人事关系隶属于甲方。

二、教学安排与实施

1. 甲乙双方共同制定学生培养方案并组织实施。培养方案作为学生在综合实验班期间学习实践的重要依据，一经确定须严格执行，原则上不能改动。

2. 乙方应投入一定的办学资源，积极为实验班的学生在企业学习和实践创造条件，安排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参与部分课程的教学及实践环节的指导工作。

3. 为保证学生在联合培养期间有足够的时间完成专业学习，除统一安排的上課或培训时间外，乙方应保证学生有一定时间用于自学或参与企业的其它专业技术活动。

4. 参加联合培养的学生毕业设计的课题原则上选择与乙方工程技术或管理相关的课题，课题由乙方提出后，经甲乙双方论证后予以确定。学生的毕业设计指导教师实行“双导师”制，由甲乙双方商议后确定。

三、学生选拔与退出

1. 每学年第二学期，学院在试点专业按照“充分动员、自愿申请、择优录取、公正公开”的原则，选拔本专业学生

单独编班组建实验班，原则上不再补录。实验班一般按30人组班，原则上不超过该专业总人数的30%，选拔方案由学院制定、学校审定，按照学生申报、专家评价、学院确定、学校备案的程序进行，具有创新潜质或科创经历的学生优先。

2. 实验班学生按照专业培养方案学习，实行学年考核制，考核不合格者退出实验班。考核合格的基本要求如下。

(1) 遵守学校管理制度，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在企业实习阶段，遵守企业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

(2) 学习成绩优良，每学年必修课程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3.2。

(3) 实验班学习过程中，应至少参与1项校级及以上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或校企工程实践计划项目，项目须正常结题，或参加学科竞赛并获得第三等次及以上奖项及以上成绩。

3. 学生因客观原因可申请退出实验班，学校每学期受理一次，受理时间为开学后一周内。

4. 退出实验班学生按学校相关规定回原班级学习，已取得的学分均予认可。其中未完成原班级相应学习要求的，应制定补修计划，部分实验班专设课程的学分成绩可替代专业课程的学分成绩，各卓越班专设课程由学校与学院组织专家论证确定，须补修的课程由学院根据专业培养方案和退出学生的具体情况确定，补修计划报教务处备案。



四、学生日常管理与安排

1. 为保证联合培养工作顺利实施，由甲乙双方相关部门组成工作协调小组，每个班级安排一名班主任，负责落实联合培养学生的教学安排和日常管理。
2. 学生在联合培养期间的日常管理工作主要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定期向甲方通报学生在企业的表现情况，由甲乙双方共同做好学生的思想工作和及时解决学生遇到的具体问题。
3. 乙方负责为学生在企业期间的学习提供食宿及工作工具，并给予学生一定的生活补贴。

五、附则

1. 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2.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3. 本协议从2024年11月6日生效，有效期至2029年11月5日。

甲方（签章）：

2024年11月5日

乙方（签章）：

2024年11月5日

(3) 校企联合培养协议 湖南联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校企联合培养协议书

甲 方：	湖南师范大学	乙 方：	湖南联智科技股份
	工程与设计学院		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林海军	乙方代表：	熊用
地 址：	长沙市麓山路36	地 址：	长沙市望城经开区
	号		沿河路168号
电 话：	0731-88872541	电 话：	0731-82976363

为进一步深化高校与企业联合培养人才方面的合作，为社会经济发展培养更多创新型高素质工程技术人才，经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同湖南联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就组建综合实验班联合培养学生达成以下协议：

一、推荐与选拔

1. 甲乙双方根据企业发展需求并结合学校的专业情况，协商提出进行联合培养的学生专业及人数。甲方在一至三年级学生中，通过学生自愿报名、学校与企业共同考核，最终确定参加校企联合培养的学生，组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电子信息综合实验班。

2. 为使学生在充分自愿的情况下，参与校企联合培养人才的工作，甲乙双方应在学生报名前通过组织学生参观企业、召开宣讲会、解读校企联合培养学生方案等形式，让学生充

分了解校企联合培养的相关情况。

3.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为参与联合培养的学生提供必要的劳动安全保障，并为实习学生购买意外伤害险。

4. 经选派到乙方参加联合培养的学生，在培养学习期内的人事关系隶属于甲方。

二、教学安排与实施

1. 甲乙双方共同制定学生培养方案并组织实施。培养方案作为学生在综合实验班期间学习实践的重要依据，一经确定须严格执行，原则上不能改动。

2. 乙方应投入一定的办学资源，积极为实验班的学生在企业学习和实践创造条件，安排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参与部分课程的教学及实践环节的指导工作。

3. 为保证学生在联合培养期间有足够的时间完成专业学习，除统一安排的上课或培训时间外，乙方应保证学生有一定时间用于自学或参与企业的其它专业技术活动。

4. 参加联合培养的学生毕业论文的课题原则上选择与乙方工程技术或管理相关的课题，课题由乙方提出后，经甲乙双方论证后予以确定。学生的毕业设计指导教师实行“双导师”制，由甲乙双方商议后确定。

三、学生选拔与退出

1. 每学年第二学期，学院在试点专业按照“充分动员、自愿申请、择优录取、公正公开”的原则，选拔本专业学生

单独编班组建实验班，原则上不再补录。实验班一般按30人组班，原则上不超过该专业总人数的30%，选拔方案由学院制定、学校审定，按照学生申报、专家评价、学院确定、学校备案的程序进行，具有创新潜质或科创经历的学生优先。

2. 实验班学生按照专业培养方案学习，实行学年考核制，考核不合格者退出实验班。考核合格的基本要求如下。

(1) 遵守学校管理制度，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在企业实习阶段，遵守企业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

(2) 学习成绩优良，每学年必修课程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3.2。

(3) 实验班学习过程中，应至少参与1项校级及以上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或校企工程实践计划项目，项目须正常结题，或参加学科竞赛并获得第三等次及以上奖项及以上成绩。

3. 学生因客观原因可申请退出实验班，学校每学期受理一次，受理时间为开学后一周内。

4. 退出实验班学生按学校相关规定回原班级学习，已取得的学分均予认可。其中未完成原班级相应学习要求的，应制定补修计划，部分实验班专设课程的学分成绩可替代专业课程的学分成绩，各卓越班专设课程由学校与学院组织专家论证确定，须补修的课程由学院根据专业培养方案和退出学生的具体情况确定，补修计划报教务处备案。

四、学生日常管理与安排

1. 为保证联合培养工作顺利实施，由甲乙双方相关部门组成工作协调小组，每个班级安排一名班主任，负责落实联合培养学生的教学安排和日常管理。

2. 学生在联合培养期间的日常管理工作主要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定期向甲方通报学生在企业的表现情况，由甲乙双方共同做好学生的思想工作和及时解决学生遇到的具体问题。

3. 乙方负责为学生在企业期间的学习提供食宿及工作工具，并给予学生一定的生活补贴。

五、附则

1. 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2.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3. 本协议从2024年11月6日生效，有效期至2029年11月5日。

甲方（盖章）
2024年11月5日

乙方（盖章）
2024年11月5日

(4) 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合作协议 长沙智能机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

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协议书

甲方：湖南师范大学

地址：长沙市麓山路 36 号

乙方：长沙智能机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振华路 109 号康庭园 20 栋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本科和研究生层次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培养，深化校企合作、面向行业和企业输送更多高层次的应用型技术人才，甲乙双方同意共同建立校企合作人才培养基地，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合作原则

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共同建立校企合作人才培养基地，探索机器人和智能装备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培养相关行业及产业核心人才，并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达到校企双赢的目的。

二、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为 3 年，自 2018 年 3 月 10 日 至 2021 年 3 月 10 日。
合作期满后，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继续合作。

三、合作方式及内容

3.1 校企合作、人才培养

3.1.1 甲、乙双方共建“湖南师范大学 & 长沙智能机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 校企合作智能机器人人才培养基地”(以下简称“基地”)。

主要针对机械工程、电子信息、工业设计等专业方向,开展研究生和本科等层次的人才培养、生产实训、创新创业等合作。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双方本着共同发展的原则,建立紧密、长效的合作机制。

3.1.2 作为甲方的校外实训和就业基地,乙方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录用甲方本科、硕士毕业生;甲方每年将邀请乙方参加甲方组织的毕业生供需洽谈会,优先为乙方输送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优秀本科、硕士毕业生。

3.1.3 甲方应利用校方的软、硬件教学资源,与乙方共同构建面向智能机器人领域人才培养的课程体系,为培养高层次机器人、机电一体化等方向的本科、硕士层次综合型应用人才提供培养方案和实施计划。

3.1.4 甲、乙双方将定期通过走访或座谈等多种形式就双方合作开展情况、协议执行情况进行阶段性总结。

3.2 合作内容

3.2.1 为保证合作培养的人才质量,乙方投入一定的办学资源。对于其中的课程培训(含寒暑期系统性培训以及开展机电技术、机器人专业的联合人才培养、日常讲座),由乙方推荐资深教授、行业精英,企业骨干承担合作班级的部分教学任务;积极为合作培养的本科、硕士学生到企业实践创造条件,以使合作培养的学生快速适应企业的需求;与甲方共同开发机电控制、伺服传动、机器人技术、机器视觉等相关课程。

3.2.2 甲方以“产学合作、生产实习、产教融合、创新创业合作”

等人才培养模式,按照企业人才规格要求优化课程设置,强化实践教学,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3.2.3 乙方将结合生产和企业实际需求,提出以创新创业为导向的创新型课程、创新性项目、创业产品设计。甲方可组织教师和本科、硕士生以团队形式,根据自身能力以设计方案、创意制作、产品创新等形式提交乙方项目评审委员会进行论证立项;若方案通过评审,乙方将提供基本项目费用用以支持甲方组织师生一起进行相关研发和创新创业活动,研发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乙双方共同享有;如学生创业型项目符合乙方立项标准并通过评审的,则纳入乙方孵化体系进行完整项目孵化。

3.2.4 乙方选派符合条件的高层领导、中高级技术骨干,担任甲方企业导师或兼职教师,参与甲方本科、研究生等人才培养过程、教学改革、教材编写等工作;成果和产权归甲、乙双方共同所有。

3.2.6 乙方全程参与甲方的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过程,并提供修改和完善意见,深度参与人才培养工作。

3.3 实训实习基地建设合作

3.3.1 乙方作为甲方学生的实习单位,同时也是甲方的校外实训基地,乙方结合自身实际人才需求优先满足甲方本科、研究生在实验实训、毕业设计、创新创业实践、生产实习等方面的需求。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本着共同发展的原则,建立紧密长效的合作机制。

3.3.2 甲方每年可以根据自身需要,每年选派一定数量、指定年

级、专业的本科、研究生到乙方进行顶岗实习，具体人数和岗位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

3.3.3 甲方应加强对学生的岗前思想和安全教育，指导教师、班主任老师必须定期到乙方场地协助乙方做好顶岗实习学生的各项工作。

3.3.4 乙方为甲方学生顶岗实习提供相应的实习工作，对实习学生酌情发放实习补贴，以切实维护学生权益。

3.3.5 学生在实习期间，根据实习协议的要求应服从乙方管理人员的管理，遵守乙方规章制度（含考勤管理和技术管理），同时不得违反甲方的有关管理规定。乙方应指派专门技术人员担任实习指导教师。实习结束，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学生实习的证明和评价。

四、其它

4.1 以上协议如遇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未尽事宜时，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或备忘录），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4.2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二份。

甲

代表（签字）：

2018年3月10日



乙

代表（签字）：



(5) 校企合作办学-实训教学基地建设协议 湖南启泰传感器科技有限公司

校企合作办学——实训教学基地建设协议书

甲方：湖南师范大学

乙方：湖南启泰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适应毕业生就业市场化的运作模式，积极开拓在企业进行教学与工程训练的途径，逐步建立学校与企业合作培养人才的机制，充分发挥校企双方的优势，为企业培养更多素质高、工程能力强的应用型人才，本着专业对口，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同意，就实习基地建设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双方共同建设“启泰传感实习实践教学基地”，指定专门部门建设和管理，启泰传感实践教学基地的日常管理由乙方负责。

二、甲乙双方共同制定校内培养方案和企业培养方案，共同实施培养过程。

三、双方共建“以具有丰富工程经历的专职教师为主，以产业一线工程师、行业专家兼职教师为辅”的教师队伍。

四、乙方同意从2019年开始接受甲方本科生在乙方进行企业学习，包括认知实习、生产实习等培养工作。具体接待人数每年双方根据实习实践教学基地的接待能力商定。

五、培养目标内容

(一)合作专业：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二)合作层次：本科学历

(三)实训内容：实训对主流大数据技术及 Hadoop、Spark 生态圈进行深入学习，对其他类型的大数据分析及处理系统、解决方案及行业案例进行剖析和讲解。具备分布式存储，分布式计算框架技术，熟悉大数据处理和分析技术，面向大数据平台建设和服务企业，能在大数据系统建设、架构、运维、测试、技术支持，能胜任企事业单位大数据应用维护、开发、管理与架构工作。

(四)培养目标：校外实训是将企业的内训模式转换为教育模式，引入有企业从业背景和丰富实践经验的实训教师，运用当期运行的真实项目；按照企业岗位实际用人需求，定向培养具有职业品行素质和行业领域知识的技能型人才。乙方负责通过建立校外大数据实验室与实训基地，旨在培养擅长大数据分析、懂得将数据与业务更好结合、达到应用目的的实用型高端人才。掌握大数据基本理论和技术，

熟练掌握大数据采集、存储、处理与分析、和可视化应用技术，同时能以所学的知识与技能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同时可以帮助甲方完成教研成果转化，提高师资的科研水平。

六、双方职责

(一)甲方职责

- 1、协议期间，甲方应提早 15 个工作日向乙方提供实习计划，以便乙方进行必要的准备和安排。
- 2、甲方对在乙方实习的学生，实习期间应协助做好管理服务工作。配合乙方做好学生的思想教育、安全教育、法制教育、职业道德教育等。
- 3、甲方选派一名实习指导老师跟踪管理，与乙方联系了解学生情况，及时处理实习期间出现的问题，并配合乙方做好实习考核鉴定工作。

(二)乙方职责

- 1、乙方提供实习场地及实习指导，乙方应派人参加实习组织领导工作，提供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参与实习推导。
- 2、实习期间乙方负责对学生进行教育、培训和管理。乙方根据实习生的个人情况及甲方需要统一安排实习岗位。
- 3、实习期满时，乙方对学生在实习期间的表现给出实习鉴定，并将学生的情况如实反映给甲方。
- 4、甲方师生必须严格遵守乙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安排、虚心学习，并协助工程技术人员完成一些力所能及的工作，对违规学生，根据情节严重，乙方有权进行批评教育，甚至停止实习。

六、实习基地协议从签字之日起开始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期为3年。

甲方（盖章）

代表人

日期

2019.7.8

乙方（盖章）

代表人

日期

2019.7.8

(6) 产学研合作协议 深圳市老狗科技有限公司

产学研合作协议

甲方：深圳市老狗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湖南师范大学

为充分发挥甲乙双方的优势，切实发挥高校服务社会的功能，甲乙双方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为建立长期、密切的合作关系，在平等自愿、充分酝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相互有义务发布、推广和宣传对方科研需求信息与研究成果。

二、甲乙双方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决策咨询、技术培训等领域展开合作，联合建立产学研合作基地、实习实训基地、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和资源保护基地等平台，联合申报重大科学研究项目，开展联合技术攻关。

三、甲乙双方根据各自需要和优势资源，不断创新和拓展双方合作的新领域和新途径。

四、甲方对乙方有技术需求的，甲乙双方可签订具体技术供需合同或科学研究项目合同，根据需要，甲方为乙方提供相应技术或项目研究的必要经费、资料等条件，乙方根据实际能力完成合同约定的任务。

五、协议期限为五年，甲方指定王晟磊为联系人，乙方指定汪鲁才为联系人。

六、本协议为合作框架协议，具体合作项目需另行签订正式合同，进一步予以明确。如未达成具体权利义务约定，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七、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深圳市老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约时间：2022年 08月 07日

乙方（签章）：湖南师范大学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约时间：2022年 4月 28日

(7) 产学研合作协议 华诺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产学研合作协议

甲方：华诺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为充分发挥甲乙双方的优势，切实发挥高校服务社会的功能，甲乙双方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为建立长期、密切的合作关系，在平等自愿、充分酝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相互有义务发布、推广和宣传对方科研需求信息与研究成果。

二、甲乙双方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决策咨询、技术培训等领域展开合作，联合建立产学研合作基地、实习实训基地、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和资源保护基地等平台，联合申报重大科学研究项目，开展联合技术攻关。

三、甲乙双方根据各自需要和优势资源，不断创新和拓展双方合作的新领域和新途径。

四、甲方对乙方有技术需求的，甲乙双方可签订具体技术供需合同或科学研究项目合同，根据需要，甲方为乙方提供相应技术或项目研究的必要经费、资料等条件，乙方根据实际能力完成合同约定的任务。



五、协议期限为五年，甲方指定韩明华为联系人，乙方指定林海军为联系人。

六、本协议为合作框架协议，具体合作项目需另行签订正式合同，进一步予以明确。如未达成具体权利义务约定，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七、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华诺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韩明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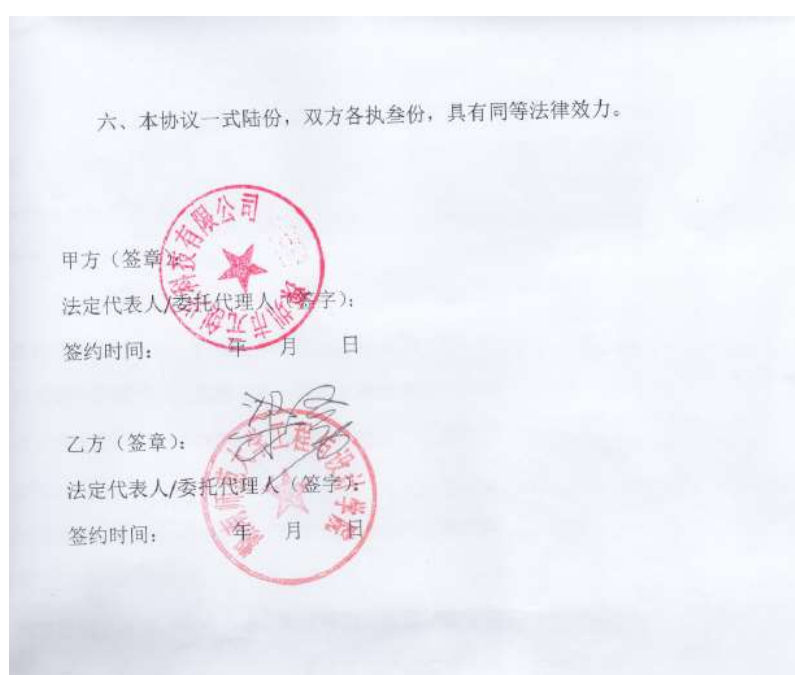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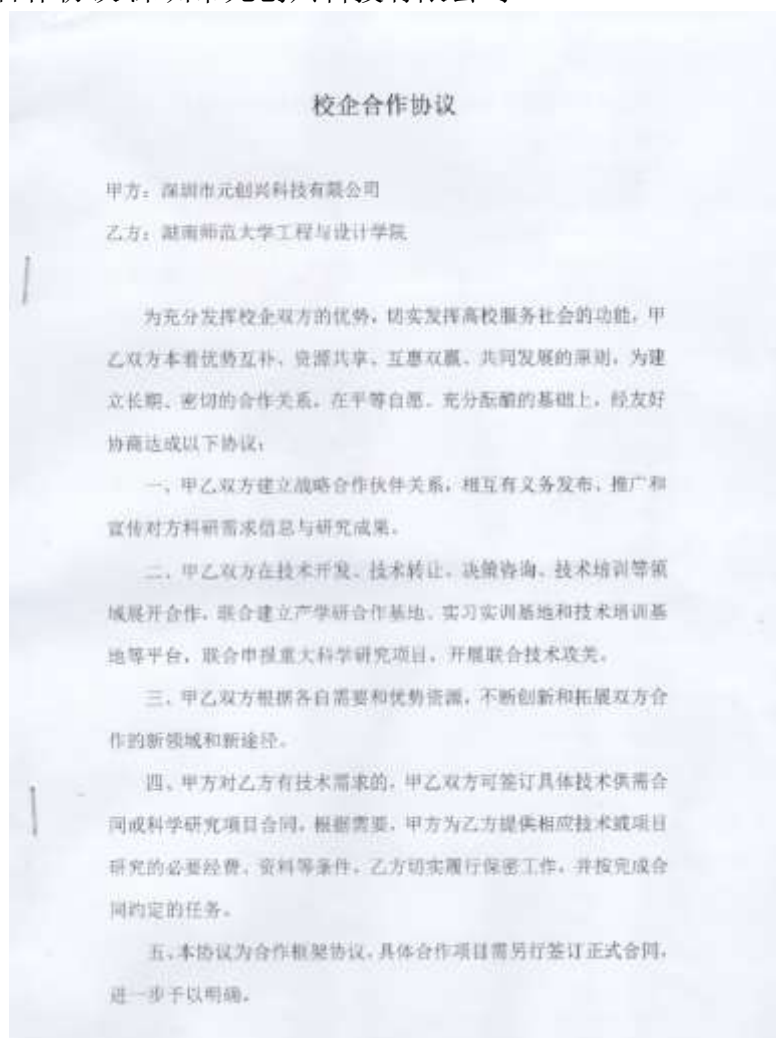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签章）：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林海军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8) 校企合作协议书 深圳市元创兴科技有限公司



12.2 校企共建专业基地（实验室）

序号	共建专业基地（实验室）名称	协议单位	建立时间
1	智能环境监测技术联合实验室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2024.11
2	专业实践基地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2012.4
3	专业实践基地	长沙微宏电子有限公司	2013.4
4	专业实践基地	新亚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3.5
5	专业实践基地	湖南至乐科技有限公司	2019.5
6	专业实习基地	湖南而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6
7	专业实习基地	湖南联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6
8	专业实习基地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2024.6
9	专业实习基地	聚恒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5.6

(1)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校企共建智能环境监测技术联合实验室



(2) 专业实践基地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师范大学与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建立专业实践基地协议书

甲方：湖南师范大学

乙方：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增强大学本科教育实践教学环节的针对性、实效性和时代性，促进“学、研、产”相结合，提高高校资源和社会资源的优势互借、资源共享，经湖南师范大学（以下简称甲方）与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同意将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定为湖南师范大学专业实践基地。为此，双方协议如下：

（一）甲方的义务与职责

- 一、优先接受乙方的业务人员和管理人员来校培训、进修。
- 二、毕业生就业优先满足乙方的需要。
- 三、配合乙方开展科研和技术攻关，为乙方优惠提供技术、信息及咨询服务。
- 四、提前将专业实习计划和专业实习指导书交给乙方，指派有实践经验，责任心强教师担任指导教师，并与乙方共同制定实习方案。
- 五、甲方实习人员在实习期间需严格遵守乙方规章制度及有关实习管理制度；实习人员因个人原因发生事故由甲方及实习个人负责。

（二）乙方的义务与职责

- 六、根据甲方的教学计划接受安排甲方的专业实习，并对实习生进行工作、生活各方面的教育和管理。
- 七、按专业实习计划和专业实习指导书要求为学生的实习提供合适的岗位。
- 八、选派具有丰富经验的相关业务人员对学生的实习进行指导和考核。
- 九、为实习学生提供方便条件，包括查阅技术图样，提供必要的工具、实物产品、示范表演操作等。
- 十、对实习学生进行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安全生产、政治思想等方面的教

育。

十一、协助甲方做好对实践教学工作的评估、检查等工作。

(三) 附 则

十二、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十三、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湖南师范大学



法人代表签章：

乙方：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章：



2012年4月18日



(3) 专业实践基地 长沙微宏电子有限公司

湖南师范大学与 长沙微宏电子有限公司 建立专业实践基地协议书

甲方：湖南师范大学

乙方：长沙微宏电子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增强大学本科教育实践教学环节的针对性、实效性和时代性，促进“学、研、产”相结合，提高高校资源和社会资源的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经湖南师范大学（以下简称甲方）与 长沙微宏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同意将 长沙微宏电子有限公司 定为湖南师范大学专业实践基地。为此，双方协议如下：

（一）甲方的义务与职责

- 一、优先接受乙方的业务人员和管理人员来校培训、进修。
- 二、毕业生就业优先满足乙方的需要。
- 三、配合乙方开展科研和技术攻关，为乙方优惠提供技术、信息及咨询服务。
- 四、提前将专业实习计划和专业实习指导书交给乙方，指派有实践经验，责任心强教师担任指导教师，并与乙方共同制定实习方案。
- 五、甲方实习人员在实习期间需严格遵守乙方规章制度及有关实习管理制度；实习人员因个人原因发生事故由甲方及实习个人负责。

（二）乙方的义务与职责

- 六、根据甲方的教学计划接受安排甲方的专业实习，并对实习生进行工作、生活各方面的教育和管理。
- 七、按专业实习计划和专业实习指导书要求为学生的实习提供合适的岗位。
- 八、选派具有丰富经验的相关业务人员对学生的实习进行指导和考核。
- 九、为实习学生提供方便条件，包括查阅技术图样、提供必要的工具、实物产品、示范表演操作等。
- 十、对实习学生进行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安全生产、政治思想等方面的教



(4) 专业实践基地 新亚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师范大学与湖南新亚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建立专业实践基地协议书

甲方：湖南师范大学

乙方：湖南新亚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增强大学本科教育实践教学环节的针对性、实效性和时代性，促进“学、研、产”相结合，提高高校资源和社会资源的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经湖南师范大学（以下简称甲方）与 新亚胜光电（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同意将 新亚胜光电 定为湖南师范大学专业实践基地。为此，双方协议如下：

（一）甲方的义务与职责

- 一、优先接受乙方的业务人员和管理人员来校培训、进修。
- 二、毕业生就业优先满足乙方的需要。
- 三、配合乙方开展科研和技术攻关，为乙方优惠提供技术、信息及咨询服务。
- 四、提前将专业实习计划和专业实习指导书交给乙方，指派有实践经验，责任心强教师担任指导教师，并与乙方共同制定实习方案。
- 五、甲方实习人员在实习期间需严格遵守乙方规章制度及有关实习管理制度；实习人员因个人原因发生事故由甲方及实习个人负责。

（二）乙方的义务与职责

- 六、根据甲方的教学计划接受安排甲方的专业实习，并对实习生进行工作、生活各方面的教育和管理。
- 七、按专业实习计划和专业实习指导书要求为学生的实习提供合适的岗位。
- 八、选派具有丰富经验的相关业务人员对学生的实习进行指导和考核。
- 九、为实习学生提供方便条件，包括查阅技术图样、提供必要的工具、实物产品、示范表演操作等。
- 十、对实习学生进行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安全生产、政治思想等方面的教育。



(5) 专业实践基地 湖南至乐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与湖南至乐科技有限公司
建立专业实践基地协议书**

甲方：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乙方：湖南至乐科技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增强大学本科教育实践教学环节的针对性、实效性和时代性，促进“学、研、产”相结合，提高高校资源和社会资源的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经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以下简称甲方）与 湖南至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同意将 湖南至乐科技有限公司 定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专业实践基地。为此，双方协议如下：

（一）甲方的义务与职责

一、双方共同协商下，优先接受乙方的业务人员和管理人员来校培训、进修。
二、毕业生就业优先满足乙方的需要。
三、配合乙方开展科研和技术攻关，为乙方优惠提供技术、信息及咨询服务。
四、提前将专业实习计划和专业实习指导书交给乙方，指派有实践经验，责任心强的教师担任指导教师，并与乙方共同制定实习方案。
五、甲方实习人员在实习期间需严格遵守乙方规章制度及有关实习管理制度，实习人员因个人原因发生事故由实习个人依法承担。

（二）乙方的义务与职责

六、根据甲方的教学计划接受安排甲方的专业实习，并对实习生进行工作、生活各方面的教育和管理。
七、按专业实习计划和专业实习指导书要求为学生的实习提供合适的岗位。
八、选派具有丰富经验的相关业务人员对学生的实习进行指导和考核。
九、为实习学生提供方便条件，包括查阅技术图样，提供必要的工具、实物产品、示范表演操作等。
十、对实习学生进行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安全生产、政治思想等方面的教育。

十一、协助甲方做好对实践教学工作的评估、检查等工作。

（三）附 则

十二、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十三、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公章）
代表签章： 

乙方：湖南至乐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代表签章： 

2019年 5 月 8 日

(6) 专业实习基地 湖南而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师范大学与湖南省而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建立专业实习基地协议书

甲方：湖南师范大学（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湖南省而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进一步增强大学本科教育实践教学环节的针对性、实效性和时代性，促进“学、研、产”相结合，提高高校资源和社会资源的优势互借、资源共享，经双方协商，同意将乙方定为湖南师范大学专业实践基地。为此，双方协议如下：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1 优先接受乙方的业务人员和管理人员来校培训、进修，具体事宜另行书面商议。
- 1.2 毕业生就业优先满足乙方的需要。
- 1.3 提前将专业实习计划和专业实习指导书交给乙方，指派教师担任指导教师，并与乙方共同制定实习方案。
- 1.4 甲方实习人员在实习期间需严格遵守乙方规章制度及有关实习管理制度；实习人员因个人原因发生事故由实习个人负责，甲方和乙方均有义务配合依法依规处理。
- 1.5 为乙方优惠提供技术、信息及咨询服务，联合乙方开展科研和技术攻关，具体事宜另行书面商议。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2.1 根据甲方的教学计划接受安排甲方的专业实习，并对实习生进行工作、生活各方面的教育和管理。

2.2 按专业实习计划和专业实习指导书要求为学生的实习提供合适的岗位。

2.3 选派具有丰富经验的相关业务人员对学生的实习进行指导和考核。

2.4 为实习学生提供方便条件，包括但不限于查阅技术图样、提供必要的工具、实物产品、示范表演操作等。

2.5 对实习学生进行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安全生产、政治思想等方面的教育；依法提供劳动保护。

2.6 尽可能为甲方提供科研课题及学生毕业设计课题，并为学生毕业设计提供方便。

2.7 协助甲方做好对实践教学工作的评估、检查等工作。

三、附则

3.1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解决不了，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3.2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3.3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五年。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湖南师范大学（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2024年6月24日

乙方：湖南省而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2024年4月29日

12.3 企业教师聘任文件扫描

企业导师聘请

企业导师情况表

序号	导师姓名	职称	职务	从事教学工作
1	张广胜	高级工程师	董事长	创新创业
2	邹雄伟	高级工程师	副总经理	嵌入式系统
3	韩明华	高级工程师	董事长	创新创业
4	宋千	研究员	研究院院长	创新创业
5	衣晓飞	副研究员	副总	智能传感
6	梁军	高级工程师	董事长	创新创业
7	梁展	工程师	技术总监	光电产品开发
8	熊用	高级工程师	副总	传感器设计应用
9	何峰	研究员	副主任	传感器设计
10	武军贤	高级工程师	研发部经理	嵌入式系统
11	蒙良庆	高级工程师	产品经理	综合信息平台开发
12	张辉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软件工程
13	刘德华	高级工程师	产品经理	监测仪器物联网开发
14	黄海萍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环境自动监测技术
15	张权	高级工程师	硬件工程师	监测仪器自动化设计
16	赵行文	高级工程师	产品经理	电化学监测仪器设计
17	陈展平	高级工程师	软件工程师	监测仪器软件开发
18	蔡志	工程师	产品经理	监测仪器硬件开发
19	杨雄	工程师	硬件工程师	电气设计
20	王常	工程师	硬件工程师	电子电路设计
21	金忠	研究员	副总师	传感器设计
22	张勇	高级工程师	副主任	传感器设计
23	李松辉	高级工程师	组长	嵌入式系统设计
24	黎巍	工程师	工程师	产品工艺设计
25	王生水	高级工程师	副总	计算机技术
26	韩乃军	高级工程师	副总	信息工程
27	姚敏江	工程师	总监	软件研发
28	贺玉贵	高级工程师	主任	电子科学与技术
29	何鑫	工程师	总师	光学工程
30	胡俊	高级工程师	主任	信息与通信工程
31	唐良勇	工程师	主任	电子与通信工程



关于聘任张广胜等 11 人

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企业教师的决定

为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与产教协同育人，经电子信息工程系申请，院务会讨论决定继续聘请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的张广胜、邹雄伟、武军贤、蒙良庆、张辉、刘德华、黄海萍、张权、赵行文、陈展平、蔡志等 11 人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企业教师，聘期五年（2023 年 8 月至 2028 年 7 月）。

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2023 年 8 月



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关于聘任张广胜等 11 人

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企业教师的决定

为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与产教协同育人，经电子信息工程系申请，院务会讨论决定聘请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的张广胜、邹雄伟、武军贤、蒙良庆、张辉、刘德华、黄海萍、张权、赵行文、陈展平、蔡志等 11 人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企业教师，聘期五年（2018 年 8 月至 2023 年 7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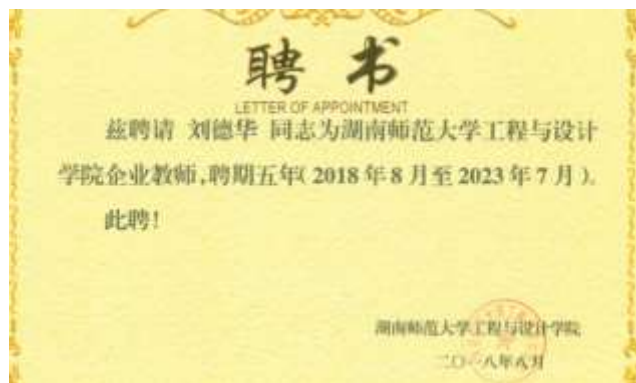
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2018 年 8 月











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College of Engineering and Design, Hunan Normal University

关于聘任梁军等 9 人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企业教师的决定

为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与产教协同育人，经电子信息工程系申请，院务会讨论决定继续聘请湖南新亚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梁军、梁展、崔温英、肖科、王常、冯小明、黎巍、周慧、刘国清等 9 位工程师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企业教师，聘期五年（2024 年 3 月至 2029 年 2 月）。

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2024 年 3 月

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关于聘任梁军等 9 人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企业教师的决定

为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与产教协同育人，经电子信息工程系申请，院务会讨论决定聘请湖南新亚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梁军、梁展、崔温英、肖科、王常、冯小明、黎巍、周慧、刘国清等 9 位工程师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企业教师，聘期五年（2019 年 3 月至 2024 年 2 月）。

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2019 年 3 月





**关于聘任韩明华等 10 人为湖南师范大学
工程与设计学院企业教师的决定**

为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与产教协同育人，经电子信息工程系申请，院务会讨论决定继续聘请湖南华诺星空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的韩明华、宋千、衣晓飞、王生水、韩乃军、姚敏江、贺玉贵、何鑫、胡俊、唐良勇等 10 人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企业教师。聘期五年（2024 年 10 月至 2029 年 9 月）。

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2024 年 10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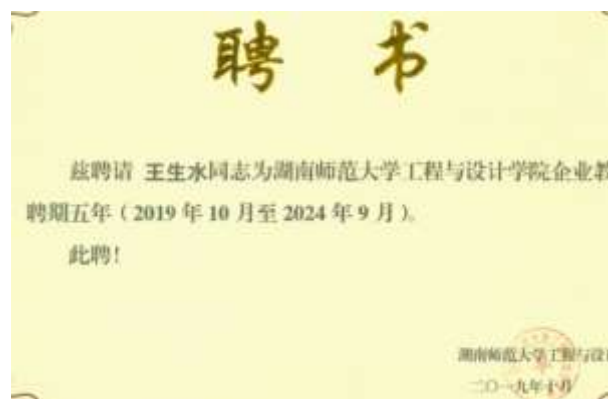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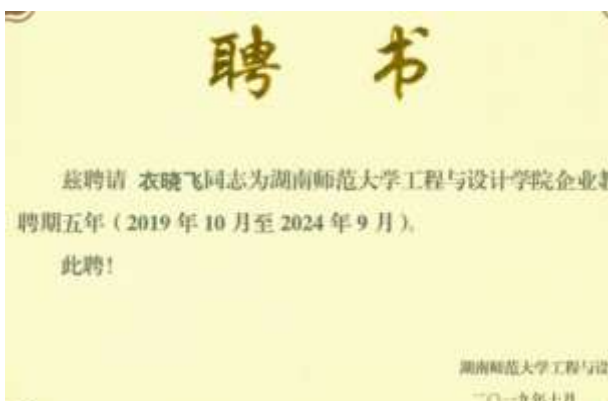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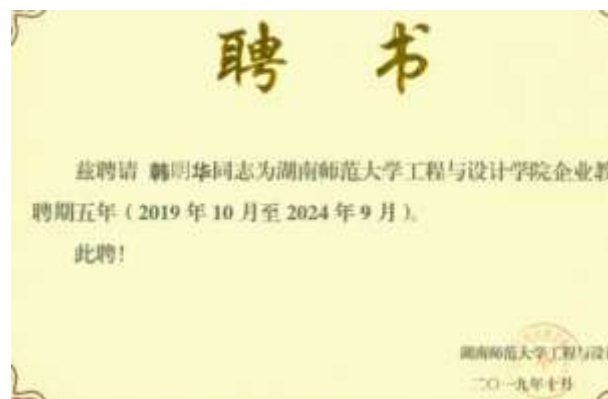
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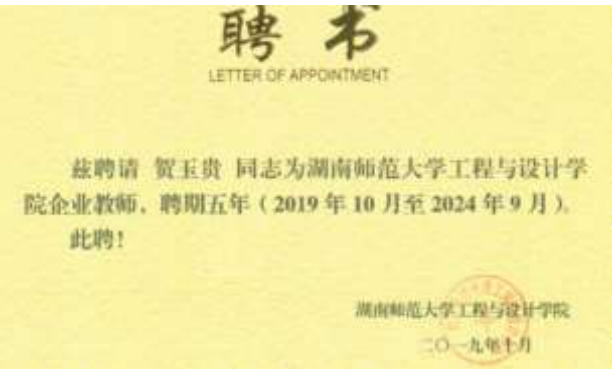
关于聘任韩明华等 10 人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企业教师的决定

为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与产教协同育人，经电子信息工程系申请，院务会讨论决定聘请湖南华诺星空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的韩明华、宋千、衣晓飞、王生水、韩乃军、姚敏江、贺玉贵、何鑫、胡俊、唐良勇等 10 人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企业教师，聘期五年（2019 年 10 月至 2024 年 9 月）。

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2019 年 10 月









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College of Engineering and Design, Hunan Normal University

关于聘任王国秋等2人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企业教师的决定

为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与产教协同育人，经电子信息工程系申请，院务会讨论决定继续聘请湖南启泰传感科技有限公司的王国秋总经理与李云副总经理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企业教师，聘期五年（2024年10月至2029年9月）。

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关于聘任王国秋等2人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企业教师的决定

为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与产教协同育人，经电子信息工程系申请，院务会讨论决定聘请湖南启泰传感科技有限公司的王国秋总经理与李云副总经理为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企业教师，聘期五年（2019年10月至2024年9月）。

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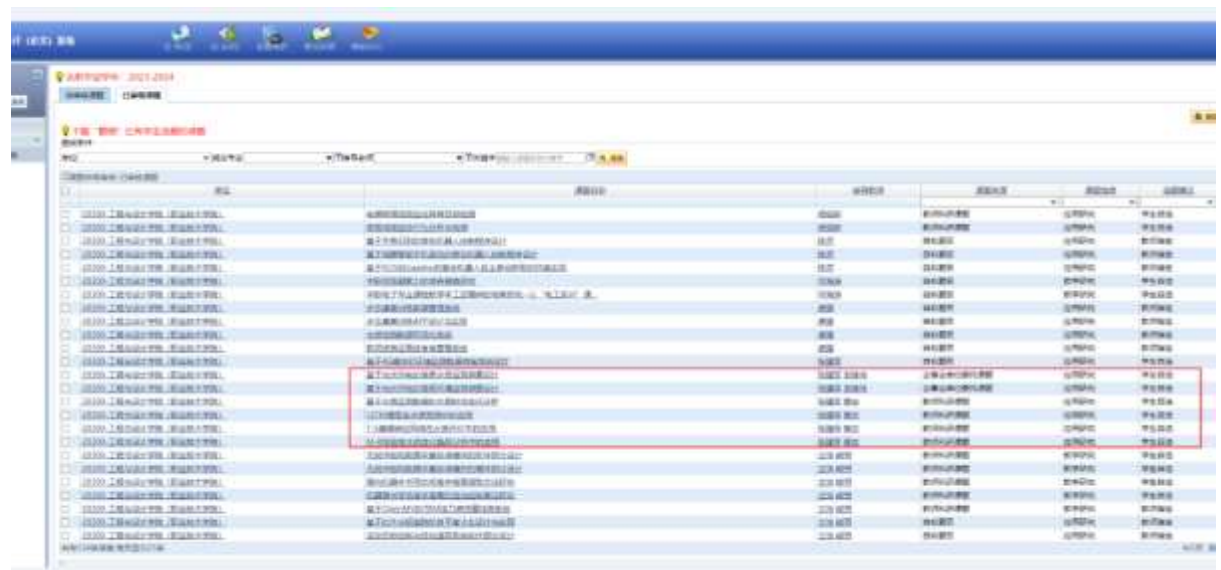
12.4 校企导师联合指导毕业设计情况

序号	学生姓名	学生学号	导师姓名	行业/企业导师姓名	行业/企业导师所在单位	课题名称
1	余子文	202170183256	张建军	申田田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基于水质检测数据的湘江水体分类研究
2	唐旭东	202270183473	林海军	邹雄伟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城市功能区声环境监测系统研究
3	雷卓	202270183463	林海军	林海军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基于声纹识别的风力发电机叶片故障智能检测方法研究
4	王子祥	202270183474	阳波	韩明华	华诺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基于 RGB-D 图像和神经网络的平面视觉抓取研究
5	王东	202120183241	阳波	衣晓飞	华诺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基于 Transformer 的肝脏及其血管图像分割方法研究
6	邹雅萍	202170183258	阳波	衣晓飞	华诺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基于 4D 毫米波雷达与视觉融合的 SLAM 研究
7	段子强	202170183245	卢笑	蔡志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藻类显微图像检测的改进 YOLOv8 算法研究
8	宋玲毓	202270183471	张建军	王晟磊	深圳市矩形科技有限公司	基于 VMD-IWOA-LSTM 模型的工业电容器退化情况预测
9	李浩	202270183464	张建军	王晟磊	深圳市矩形科技有限公司	基于 VMD-Kalman-ARIMA 的电阻退化预测方法研究
10	袁家桢	202370183447	杨进宝	何峰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第 48 研究所	基于 TDLAS 技术的低功耗甲烷浓度检测传感器研究与实现
11	熊克武	202370183443	杨进宝	何峰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第 48 研究所	基于 TDLAS 技术的全量程甲烷浓度传感器研究与实现
12	贺金宇	202130181014	兰浩	熊用	联智科技	基于无衰减电涡流传感器的材料检测系统设计与实现

13	胡伟杰	202131183037	兰浩	熊用	联智科技	数字振动信号分析系统的设计及实现
14	钟磊	202130181013	兰浩	熊用	联智科技	基于文本驱动的单目 3D 视觉定位方法研究
15	罗毅	202131183011	兰浩	熊用	联智科技	电涡流传感器自动化标定系统设计
16	李栋	202131183027	兰浩	熊用	联智科技	永磁同步电机 FOC 控制系统的设计与实现
17	彭慧星	202131183023	张璐平	罗家豪	湖南致鲲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基于 Apollo 的线控底盘程序设计
18	贺喆昊	202131183017	张建军	何峰	中国电科 48 所	低功耗甲烷报警器设计
19	陈振昊	202130184017	张建军	王晟磊	深圳矩形科技	基于 VMD 的电容容值预测
20	王博	202130181012	张建军	王晟磊	深圳矩形科技	基于时间序列模型的电容容值预测
21	郑智胜	202131183036	张建军	蔡志	力合科技	基于滑动窗口的空气质量预测
22	蔡作磊	202130181006	张建军	王晟磊	深圳矩形科技	基于卡尔曼滤波的电阻阻值预测
23	曾蓓	202133183003	张建军	何峰	中国电科 48 所	TDLAS 甲烷报警器设计
24	吴俊杰	202130181026	张建军	蔡志	力合科技	光伏供电的空气质量检测简易装置设计
25	李嘉珑	202131183026	张建军	王晟磊	深圳矩形科技	基于神经网络的电阻阻值预测
26	奉敏	202033183033	阳波	衣晓飞	华诺星空	毫米波雷达数据采集硬件开发
27	谢碧鑫	202033183034	阳波	衣晓飞	华诺星空	基于毫米波 3 维成像的目标识别算法研究
28	盛昕远	202030181030	阳波	衣晓飞	华诺星空	基于 ros 技术的毫米波雷达与视频数据采集系统设计
29	王海颐	202033183018	阳波	衣晓飞	华诺星空	毫米波雷达数据采集系统软件设计
30	敬邓超	202031183017	张建军	邹雄伟	力合科技	基于光伏供电的简易水质监测装置设计

31	姜媛圆	202033183021	张建军	蔡志	力合科技	基于 4G 模块的监测数据传输系统设计
32	许蓝予	202031183024	张建军	邹雄伟	力合科技	基于光伏供电的简易环境监测装置设计
33	温娟	202030181015	张建军	蔡志	力合科技	LSTM 模型在水质评价中的应用
34	汪婧	202030181004	张建军	蔡志	力合科技	M-K 检验在水质变化趋势分析中的应用
35	王鑫源	202030181010	张建军	蔡志	力合科技	基于水质监测数据的水质时空变化分析
36	羊庆华	202031183002	兰浩	熊用	联智科技	无线传能和数据采集标准模块的硬件部分设计
37	蒋迪	202031183001	兰浩	熊用	联智科技	机器臂书写毛笔字笔画的运动控制算法研究
38	向智宇	202031183016	兰浩	熊用	联智科技	会写毛笔字机器手的软件部分设计
39	王亚沛	202030181020	兰浩	熊用	联智科技	运动目标控制与自动追踪系统软件部分设计
40	刘婉辰	202030181019	兰浩	熊用	联智科技	基于红外光标追踪的自平衡小车硬件设计与实现

校企导师联合指导毕业设计选题截图



12.5 本科生参加校企共建创新创业基地“揭榜挂帅”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参与学生姓名	指导教师姓名
1	基于鸿蒙生态的大学生防沉迷APP开发	郭登豪	刘熙昊 李易睿 杨健球 何学年	唐强
2	基于STM32的热式液体流量检测装置	何淑菲	刘毛华 桂撰 龚 维豪 李佳荣	汪鲁才
3	基于嵌入式AI的工厂人员安全帽防护检测系统	胡云	郭畅 徐锬 蔡杰 超 齐恺	卢笑
4	古琴减字谱常用谱字图像切分方法研究	李果	吴知霖 唐彦菁 魏湘 郑嫣	沈添天
5	基于光伏供电的简易环境监测装置设计	吴俊杰	朱添 向湘箫 肖 东 朱阳康	张建军
6	面向大规模淡水鱼养殖过程的水质质量在线检测系统设计与实现	阳辉杰	孙瀚 赵嘉俊 蒋 雨康 黄郑好	石红
7	电子元件表面镀锡装置的设计和研究	常露馨	王思柯 沈乐	谢婷
8	面向港口船舶监管的扩散模型动态超分重建追踪融合方法	黄定佳	徐丁磊 向朝艳 唐浩楠	石红,蔡 耀仪
9	智能记录者: AI眼镜生活记录与视觉识别系统	黄郑好	向璇 沈乐 张熊 辉 夏羽翔	付松龄
10	基于工业知识增强大模型的SPC系统动态优化与跨模态质量分析研究	李佳博	邓奎 左永强 谭 乔匀 罗炜	张璐平
11	基于柔性传感器的数据手套及其在交互式学习中的应用	刘功豪	龚佳轩 何奕东 梅启凡	石红
12	基于DuoS嵌入式平台的无人机自主导航与控制算法研究	罗斌彬	陈磊 温振千 徐 丁磊 唐杰	蔡耀仪, 石红
13	基于足底压力的步态检测与康复系统	谭国毛	彭治超 李春阳 陈伟强 胡瓚	唐强,林 海军
14	可充电智能服装电池组装装置设计研究	吴江帆	廖宇 欧美轩 蒋 宇杰 周心远	马国芝
15	基于深度学习的手势识别方法及其在手语训练自动评价中的应用	夏誉睿	郑美馨 何松霖 梅启凡 向志豪	卢笑
16	用于环咽肌弛缓症康复治疗的智能化导管球囊扩张设备	肖明航	舒方浙 邓凯杰 曾宪文	张甫
17	基于多模态大模型的四足机器人自主导航研究	易潭根	戴皓 陈志旺 林 峙君 舒瑶	陈灵
18	面向嵌入式开发的AI智能助	游少钦	何宇 邓水灵 张	邓海涛,

	手		展猷 邝依涵	付松龄
19	永磁护航——面向肿瘤的磁性智能定位系统	周斌斌	黄意 胡狄 任凯 全凯升	吕博文
20	基于水纹监测站环境下的噪声识别方法研究	雷卓	黎梓昕	林海军
21	基于综合水质标识指数法的水体水质评价及时空变化分析	宋玲毓	李浩、余子文	张建军
22	基于深度学习的淡水藻类识别及其生物量计算方法研究	唐思达	余志超、段子强	谢婷
23	声级计在 1/3 倍频程数字化实现的方法	邓腊艳	何晨宇、王济帆	汪鲁才、林海军
24	密集微小旋转目标检测方法及其应用研究	黄正翔	邓小虎、李书玮	卢笑
25	声级计中频率计权与时间计权的数字化实现	王济帆	邓腊艳、何晨宇	林海军、汪鲁才
26	基于 LSTM 网络的溶解氧含量预测	钟一夫	李玉梅、段浚龙	兰浩
27	水质检测数据可视化平台构建	彭俊	符子扬、肖志鹏、李兆锋	唐强 张璐平
28	毛细管热式质量流量控制器的设计	范云涵	白明鑫、贺喆昊、文字凡	杨进宝
29	基于深度学习的藻类识别方法研究	钟磊	胡海涛、熊韵翎、袁璇、曾禹衡	谢婷
30	基于 VOCs 分离的线性温度控制系统的研究	何威	李心怡、祝子祥	兰浩
31	不利天气条件下交通场景能见度感知与监测	黄曙	易龙、李文涛、戴毅	卢笑
32	LSTM 在水质预测中的作用	张峰婷	李子晨、余果、王柳慧	张建军
33	基于时间序列的水质预测	易继荣	谭云福、何俊章、郑宇辉、姚宇彤	邓海涛
34	基于 STM32 单片机的水透明度检测装置	李沛	唐刘斌、郑斌斌、吕启华	张璐平
35	淡水藻类智能计数方法研究	李嘉珑	夏露、田瑞奇、黄驿婷	汪鲁才 谢婷
36	服务机器人人脸识别和跟踪系统研究与实现	胡止境	毛鑫、马腾轩、彭骞	陈灵
37	基于深度学习的学位论文评审意见智慧挖掘平台的构建	周意	徐顺涛、李嘉珑、夏露、贺喆昊	卢笑

38	基于深度学习的计算机视觉方法对藻类种类和个数的检测	郑紫依	易艺、刘蕾、唐羽、胡晓燕	刘理
39	基于颈部生物电阻抗检测的吞咽障碍康复训练游戏设计	管林源	刘柏佑、龙美秀、罗冰鸿、赵耀奇	张甫
40	环境质量的监测及其趋势预测研究	陈天驰	胡志浩、郭登豪、涂伏凌、胡昌贤	唐强
41	基于 TDLAS 的甲烷浓度传感器研究与设计	王柏崇	何倩清、谢功威、饶见智、陈映珖	杨进宝
42	基于图像处理构建肺癌筛查仿真平台的研究	何文杰	崔艺馨、吴嘉俊、周宇润	李立民
43	热式流量检测装置设计	何淑菲	刘毛华、桂撰、李佳荣、龚维豪	汪鲁才
44	面向大规模淡水鱼养殖过程的水质质量在线检测系统设计与实现	蒯佳鹏	黄超驿、罗志文、柏斌、陈磊	蔡耀仪
45	鸣笛声源定位系统	马芬芬	李傅平、胡照球、刘杰琨	兰浩
46	基于光纤光栅传感技术的隧道智能照明系统	向晓军	项志勇、陈志旺、陈鑫桐、韩佳俊	张璐平
47	基于海思芯片的智能工厂人员安全帽防护检测技术与实现	胡云	徐锲、齐恺、蔡杰超、郭畅	石红

关于公布2023年度湖南师范大学物联网与智能监测电子信息类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的通知

发布时间：2023-12-23 作者： 文章来源： 浏览次数：205

关于公布2023年度湖南师范大学物联网与智能监测电子信息类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的通知

为进一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大力促进信息科学、人工智能与多学科的交叉融通，探索开展跨专业培养、协同育人、产学研合作，提高本科生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为“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和“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培育后备项目，学校组织了2023年度湖南师范大学物联网与智能监测电子信息类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遴选工作。

经学生个人申请、专家评审，决定立项《基于stm32的智能水质监测系统》等13个项目为2023年度湖南师范大学物联网与智能监测电子信息类校企合作创新创业教育基地创新训练项目，并给予相应经费资助，项目名单如下表。

湖南师范大学物联网与智能监测电子信息类校企合作创新创业教育基地将按照《湖南师范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校行发教字〔2021〕18号）对立项项目进行管理，按要求组织中期检查及结题答辩并将相关材料报教务处、创新创业教育办公室审核备案。

2023年度湖南师范大学物联网与智能监测电子信息类校企合作创新创业教育基地

创新训练项目名单

项目编号	负责学生所在学院	项目名称	学生负责人	项目成员	指导教师	完成时间
202301001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基于stm32的智能水质监测系统	任雨婷	解阳升、乐鑫博、阙廷凯、王晨	刘慧	2024年10月
202301002	化学与材料学院	基于MQ7传感器的室内空气质量监测系统	王文	王鑫瑞、熊	程	2024

关于公布2022年湖南师范大学物联网与智能监测电子信息类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的通知

浏览次数：994 来源：处发〔2022〕70号 发布日期:2022-08-31

为进一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大力促进信息科学、人工智能与其他多学科的交叉融通，探索开展跨专业培养、协同育人、产学研合作、提高本科生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为“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和“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培育后备项目，学校组织了2022年湖南师范大学物联网与智能监测电子信息类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遴选工作。

经学生个人申请、专家评审，湖南师范大学物联网与智能监测电子信息类校企合作创新创业教育基地（以下简称“基地”）决定立项《基于STM32的室内空气质量智能监测系统》等13个项目，并给予相应经费资助。基地将按照《湖师范大学大学生创新性实验项目管理办法》（校行发教字〔2009〕50号）对立项项目进行管理，按要求组织中期检查及结题答辩。具体名单如下：

2022年湖南师范大学物联网与智能监测电子信息类校企合作创新创业教育基地

创新训练项目名单

序号	负责学生所在学院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学生负责人	项目成员	指导教师	完成时间
1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创新训练	基于stm32的室内空气质量智能监测系统	彭科豪	廖智强、李瑞豪、黄想、熊永杰	魏长明	2023年8月
			基于七层卷积		熊记强、李希		

12.6 企业导师讲授创新创业课程（部分）



湖南聚恒数字科技集团副总雷君虎讲授创新创业课程

12.7 校企合作共同修订培养方案、协同科研攻关、共建创新创业教育基地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硬件研发部主任蔡志与湖南联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主任熊用等企业代表参加培养方案论证会。



学校与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项目需求对接会



教育部专家考察校企共建创新创业教育基地